

什刹海研究 (四)

——什刹海名胜古迹资料选编



北京市西城区什刹海研究会 编

什刹海研究 (四)

——什刹海名胜古迹资料选编

北京市西城区什刹海研究会 编

什刹海研究（四）

内部资料

河北省欣航测绘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889×1194mm 1/32 印张：13.75

字数：253千字 印数：2000册

致第 28 届世界遗产委员会 会议的贺辞

值此第 28 届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在中国苏州举行之际，我谨代表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向会议表示热烈的祝贺！向与会的各国代表团表示诚挚的欢迎！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人类社会留下了丰富的文化遗产，大自然也造就了旖旎的风光。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独特的文化和自然遗产，它们不仅是各国、各民族的宝贵财富，也是全人类的宝贵财富。由于历史的变迁和人类活动的影响，不少珍贵的文化和自然遗产受到岁月的侵蚀或遭到人为的破坏，有的已濒临危险。加强世界遗产保护已成为国际社会刻不容缓的任务。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崇高责任，也是实现人类文明延续和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

保持世界遗产，是造福人类的千秋功业。1972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通过的《保护世界文

化和自然遗产公约》，对保护世界遗产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各国都应认真履行这一公约，在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相互借鉴，取长补短，更好地保护人类的共同遗产。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保护文化和自然遗产，将继续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保护生态环境，扩大国际合作，保证文化和自然遗产的充分保护和适度利用，进一步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多样性是世界文明的一个基本特征。人类历史发展的过程，就是各种文明不断交流、融合创新的过程。加强文明对话，有利于各国、各民族的相互了解和相互学习，有利于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我们期待着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促进文明交流方面发挥更大作用。我相信，在各国代表团共同努力下，这次会议必将取得成功，为发展人类丰富多彩的文明作出积极贡献。

祝各位代表在中国过得愉快！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胡锦涛

2004年6月26日

(新华社苏州6月28日电)

温家宝副总理在市长研究班 上的讲话（摘选）

时任副总理的温家宝在市长研究班上讲话指出：“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来自天赋和历史的积淀，一旦受到破坏就不可复得。在城市现代化建设中，必须高度重视和切实保护好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继承和保护城市的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本身就是城市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保护好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使之流传后世永续利用是城市领导者义不容辞的历史责任。”

前 言

赵 重 清

什刹海（海子、积水潭）原是高梁河故道。元至元四年（1267年）兴建大都城，紧傍积水潭东岸确定了全城的中轴线，起点为元大都城平面布局的几何中心（中心之台）。元大都城是北京城发展史上的转折点，形成北京城的基址，始成为全国的首都。郭守敬引白浮泉水至积水潭，进而建成通惠河，积水潭遂成为京杭大运河的终点码头，形成元大都的货物集散地，促进了元大都经济文化与国际交流的发展，从此历经七百多年的变迁，众多的王公府第、寺观教堂、园林桥梁和胡同四合院等相继出现在积水潭四周。万宁桥一带成为南北交通要津。“西涯八景”是什刹海地区景观的生动写照，至今仍存的“银锭观山”是“西涯八景”之一。以荷花市场为代表形成了集民俗、娱乐、购物、餐饮于一体的市民消夏乐园。

城依水建，市因水兴，景由水生。明代诗人李东阳在《慈恩寺偶成》一诗中赞誉什刹海为“城中第一佳山水”。孙国敕在《燕都游览志》中称赞银锭桥为“城中水际看西山第一绝胜处”。蒋一葵在《长安客话》中赞

美积水潭为“都下第一胜区”。余昌荣在《故都变迁纪略》中称什刹海为“消夏第一胜地”。刘侗、于奕正在《帝京景物略》中是这样描述什刹海一年四季的：“雪后……月在雪，雪在冰。西湖春，秦淮夏，洞庭秋，东南自谢未曾有也。”积水潭造就了元大都，元大都选择了海子，积水潭是元大都繁荣景象的见证。什刹海见证了北京城建设与发展的历史。所有的记忆和回忆都留在什刹海的水流中，通过水查找历史，鉴证历史，又为保存历史而存在，通过水映出往日的辉煌与衰败。什刹海因其古老而闻名，又因其古老而感悟到沧桑变化。沉积丰厚文化的什刹海是京城明珠，是人们身边的风景。

为了研究什刹海，在中共西城区委、西城区政府的领导下，得到专家学者和各界人士的赞同及参与，什刹海研究会于1990年2月10日，在恭王府大戏楼成立。在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下，至今走过了14个春秋。

在什刹海研究会成立大会上，侯仁之院士倡议编纂《什刹海志》。得到时任区长衣锡群的赞同和历届区委区政府的支持。

什刹海研究会接受侯先生建议，依照《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中关于“名山大川，凡具备必要条件者，可编纂独立的志书”“各类专志则冠以专名”的规定，决定编纂《什刹海志》。

北平和平解放前，什刹海又脏又乱，呈现面前的是

几潭污水和稻田。

1949年1月，北平和平解放，在中共中央和政务院（国务院）领导下，什刹海也得到新生。1950年6月，市政府疏浚什刹海，1983年10月市政府批准西城区政府对名胜古迹破坏严重、环境脏乱差的什刹海地区进行整治的方案。即开始进行各项准备工作，于1984年2月26日，什刹海第一期整治工程举行开工典礼，党和国家领导人、广大群众、中央各部委、解放军各总部、驻京部队一百多位正、副部长、将军和北京市领导出席并参加义务劳动。此后，开始了保护、整治、规划、建设、利用、管理各项工作。在整治工作一开始区委区政府即委托清华大学编制什刹海历史文化风景区总体规划。开始建设新景点修缮文保单位发展旅游业。历时八年经多学科专家学者调查研究，《什刹海历史文化风景区总体规划》于1992年获北京市政府批准。早在1982年尊周恩来总理委托以谷牧付总理为主任的恭王府修复委员会成立，将恭王府花园内的工厂、单位和住户迁出，修复后于1988年7月开放。其意义与影响深远。西城区政府于1986年9月开工修复汇通祠，1988年竣工，在祠内设郭守敬纪念馆开放。1990年9月，银锭桥修缮建设工程竣工，实现前海和后海通航。什刹海的胡同游和水上游是了解老北京风情最贴近百姓的活动。西城区近期着重规划建设前海景区，整治烟袋斜街，修缮火德真君庙，整治金丝套地区等。北京市人民政府确定的后门桥文物

修复和水面恢复工程已于 2000 年 12 月完工，同时在后门桥西侧新建一座三孔石桥，名金锭桥，12 月 19 日放水。2002 年 12 月，在谷牧、周南、马凯同志支持下恭王府邸已基本腾出，交付文化部恭王府管理中心，修复后计划 2008 年奥运会前对外开放。

北京市人民政府十分重视什刹海的保护利用和建设。1990 年 11 月，首都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公布什刹海地区为北京市历史文化保护街区。1992 年 9 月 24 日，市政府扩大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什刹海历史文化旅游风景区总体规划和实施方案》。1999 年 3 月 22 日，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划定什刹海地区为北京旧城历史文化保护区。1999 年 8 月 6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北京市人民政府文件》（京政发〔1999〕24 号，下发《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旧城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和控制范围规划的通知》）。2002 年 2 月，北京市政府批准《北京旧城 25 片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2002 年 9 月，公布《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

历届中共西城区委、西城区政府将什刹海地区的保护、整治、规划、建设利用与管理列入议事日程，设立机构和专项资金。

1992 年由什刹海研究会、什刹海景区管理处合作成立什刹海丛书编辑委员会侯仁之院士任主任。开始编辑《什刹海丛书》。与什刹海景区管理处合作先后出版了《京华胜地什刹海》、《诗文荟萃什刹海》、《什刹海志》、

《什刹海》。2004年3月编辑完成的《纳兰成德集》年内将出版发行。

2003年2月，侯仁之任主编的《什刹海志》作为丛书之三，由北京出版社出版。同年12月再版。

《什刹海志》记述什刹海地区的自然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

记述了什刹海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和暂保单位40处。如此众多的文物保护单位，反映了富有文化积淀的积水潭过去的辉煌；记述了什刹海水系的变迁，反映了北京建城史的脉络；记述了至2001年仍保护较好的传统风貌，街巷基本格局与民风民俗、名胜古迹以及新的景点建设，反映了政府对文化与自然遗产的重视，基本保持了传统风貌与整体格局和社会主义新时代前进的步伐。一处处极具文化底蕴的人文胜景、自然风光，仍洋溢着古老北京的神韵。

什刹海研究会成立十四年来（1990年2月—2004年3月），在中共西城区委、西城区人民政府领导关怀之下，在专家学者的参与和指导之下，以多学科专家学者为主体，依据专家与群众相结合与查找文献档案和实地考察并重的精神，在相关部门和有关单位的支持配合下，就什刹海历史文化保护区的保护，建设与可持续发展从多方面采用多种形式提出建议。什刹海研究会先后将专家建议、论文和有关的调研报告、情况反映及有关资料选编成《什刹海研究》（内部资料）共四册，约60

多万字，供有关单位和领导参阅。其中不少建议被政府和有关部门采纳实现，为保护什刹海地区的传统风貌和基本格局作出了一份贡献，但这只是开头，今后路还很长，尚需深入研究。继续为保护什刹海进言献策。使之流传后世，永续利用。

我国历史文化体现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的深厚底蕴，是世界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中起着重要作用。

中华民族历史文化是多民族文化的交流融合的优秀文化，是中华民族思想、感情和心灵的结晶，发挥着很强的凝集力，孕育了无数的风云人物。抚今追昔，为继往开来意义深远。

什刹海历史文化保护区是北京这座历史文化名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的组成部分，承载历史文化的什刹海历史文化保护区，是北京城文化气质的重要体现。

《什刹海研究》（四）上编主要是一些名胜古迹资料的选编，同时将近年来公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划收入作为学习文件，便于结合实际研究什刹海。我们编辑《什刹海研究》（四）的初衷是供广大热爱什刹海的朋友们研究参考，发挥抛砖引玉的作用，引出结合实际的真知灼见，再现什刹海的历史地位与文化价值，使之流传后世，永续利用。

《什刹海研究》（四）上编是在什刹海研究会十四年

工作的基础上由刘季人先生撰写的。同时收入了有关文物保护的部分法律、法规、政策与规划。限于编者的水平，难免有不妥和错误之处，请批评指正。

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有关单位与同志们大力支持和专家的指导，仅此一并表示感谢。

《什刹海研究》（四）分上、下两编。上编为什刹海名胜古迹资料选编。下编为文物保护法规。

2004年4月

目 录

上 编

什刹海名胜古迹资料选编 刘季人

第一章 积水潭是京杭大运河的终点码头
..... (1)

第二章 文献摘要 (8)

一、赞美什刹海佳句。 (8)

二、西涯八景 (9)

三、文史钩沉 (15)

四、新编地方志中的什刹海 (29)

五、元代翰林国史院、钟楼、齐政楼及万春园、
望海楼和望湖亭的文字记述 (31)

第三章 文物保护单位 (38)

一、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8)

(一) 恭王府及花园 (38)

(二) 宋庆龄故居 (45)

(三) 郭沫若故居 (47)

(四) 鼓楼 钟楼 (51)

二、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 (58)

(一) 广化寺 (58)

(二) 万宁桥	(64)
(三) 庆王府	(67)
(四) 涛贝勒府	(68)
(五) 原辅仁大学主楼	(74)
(六) 梅兰芳故居	(76)
(七) 旧式铺面房(地安门外大街 52 号)	(78)
(八) 醇亲王府(摄政王府)	(78)
(九) 护国寺金刚殿	(81)
(十) 火德真君庙(火神庙)	(88)
(十一) 德胜门箭楼	(90)
(十二) 关岳庙	(92)
(十三) 贤良祠	(94)
(十四) 拈花寺	(96)
(十五) 会贤堂	(98)
(十六) 地安门西大街 153 号四合院	(100)
三、西城区文物保护单位	(100)
(一) 净业寺	(100)
(二) 三官庙	(102)
(三) 普济寺	(103)
(四) 双 寺	(105)
(五) 保安寺与城隍行宫	(106)
(六) 广福观	(108)
(七) 寿明寺	(109)
(八) 正觉寺	(109)

(九) 天寿庵·····	(110)
(十) 大藏龙华寺·····	(111)
(十一) 旌勇祠·····	(111)
(十二) 棍贝子府·····	(112)
(十三) 鑑园 ·····	(113)
(十四) 摄政王府马号·····	(114)
(十五) 小石桥胡同 24 号宅园 (盛园) ·····	(114)
(十六) 银锭桥·····	(115)
(十七) 德胜桥·····	(116)
四、建议研究列入保护的文物单位 ·····	(116)
(一) 普庆寺·····	(116)
(二) 祝寿寺·····	(117)
(三) 广仁寺·····	(117)
(四) 护国寺建筑遗存·····	(117)
(五) 护国紫竹禅林·····	(117)
(六) 毗卢寺·····	(118)
(七) 万善寺·····	(118)
(八) 天仙庵·····	(118)
(九) 福德庵·····	(118)
(十) 瑞应寺·····	(119)
(十一) 古刹佑圣禅林·····	(120)
(十二) 护国德胜庵·····	(121)
(十三) 万佛禅林·····	(121)
(十四) 海潮庵·····	(121)

(十五) 三元伏魔宫·····	(122)
(十六) 观音寺·····	(122)
(十七) 槐宝探海寺(槐宝庵)·····	(122)
(十八) 圣泉庵·····	(123)
(十九) 观音庵·····	(123)
(二十) 丰泰庵·····	(123)
(二十一) 真武庙·····	(124)
(二十二) 永泉庵·····	(124)
(二十三) 守善堂王宅家庙·····	(124)
(二十四) 汇通祠诗碑·····	(125)
(二十五) 阿拉善王府·····	(125)
(二十六) 兆惠府·····	(125)
(二十七) 张之洞故居(可园)·····	(126)
(二十八) 蔡锷旧居·····	(127)
(二十九) 陈垣故居·····	(127)
(三十) 溥杰故居·····	(129)
(三十一) 藕芽胡同7号四合院·····	(131)
(三十二) 正觉胡同5号四合院·····	(131)
(三十三) 鼓楼西大街169号四合院·····	(131)
(三十四) 地安门西大街199号四合院·····	(131)
(三十五) 德胜门内大街267四合院·····	(131)
(三十六) 大石虎胡同1号四合院·····	(132)
(三十七) 南宫房胡同47号四合院·····	(132)
(三十八) 南宫房胡同51号四合院·····	(132)